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蔡孟芬
電話：06-2991111#8494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meng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後壁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702083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說明(0208395A00_ATTCH1.pdf、0208395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配合軍公教員工待遇調整，銓敘部修正公(政)務人員退休(職)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每一基數應發給數額，並溯自107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7年2月8日部退二字第1074309703號書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檢送「107年度公(政)務人員退休(職)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每一基數發給數額對照表」，請依該表計算公(政)務人員退休(職)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因待遇調整應發差額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